

## **江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暨实际控制人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华润医药控股有限公司（简称“华润医药控股”）拟取得江西江中制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简称“江中集团”）51%股权，成为其控股股东（简称“本次交易”）。江中集团为江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江中药业”、“公司”）的控股股东，持有江中药业已发行股份的43.03%。2018年5月17日，华润医药集团有限公司与江西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简称“江西省国资委”）签署《华润医药集团有限公司战略重组江中集团合作协议》。2018年6月2日，公司发布《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拟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8-028）。2018年7月30日，华润医药控股与江西省省属国有企业资产经营（控股）有限公司、江西中医药大学、江中集团21名自然人股东及江中集团签署《江西江中制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增资协议书》（以下简称“《增资协议》”）。2018年8月3日，公司发布《关于控股股东江中集团签订增资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51）。2018年9月14日，因华润医药控股与大连一方集团有限公司未就江中集团29.28%股权转让事宜达成一致，《增资协议》签署各方及大连一方集团有限公司签署《江西江中制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增资协议书之补充协议》。2018年9月18日，公司发布《关于控股股东江中集团签订增资协议之补充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57）。2018年11月22日，公司发布《关于江中集团战略重组方案获得江西省人民政府批复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66）。2018年11月24日，公司发布《关于华润医药控股有限公司通过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反垄断局审查暨要约收购公司股份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67）。2019年2月1日，公司发布《关于华润医药控股间接受让江中药业股份获得国务院国资委批复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6）。

2019年2月22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江中集团通知，华润医药控股取得江中集团51%股权事项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华润医药控股成为江中集团控股股东，间接控制江中药业已发行股份的43.03%。江中药业的实际控制人由江西省国资委变更为中国华润有限公司，最终实际控制人为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特此公告。

江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2月23日